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兴化市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兴化市板桥机动车驾驶员训考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政府采购法》、《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JSZC-321281-THZX-D2026-0010号 汽车驾驶人社会化考场租赁服务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贰佰肆拾柒万玖仟捌佰元整（￥2479800.00元）

二、服务内容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汽车驾驶人社会化考场租赁

1、科目一和科目三（安全文明驾驶常识）考试区不小于200平方米，候考区不小于100平方米，考试机位不少于50台。

2、科目二（场地技能驾驶）考试车不少于6台，考试车道不少于2道。

3、科目三（道路驾驶技能）考试线路不少于3条，每条线路不少于3公里，且线路上需配备监控设施。

4、科目二和科目三的考试车辆需安装人脸比对系统。

5、科目一、二、三、四在候考区域进出口处安装人脸比对闸机系统。

……

三、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四、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提供租赁服务起每6个月，采购人对中标供应商的租赁服务进行一次考核，向中标供应商支付前

6个月租赁费的90%，剩余10%根据考核情况在租赁周期结束后支付。

五、责任与义务

1、省、市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根据实际需要不定期对社会化考场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2、市、县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负责社会化考场的日常管理；

3、考试前后，市、县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按照公安部《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工作规范》要求对考场及考试设施、考试系统进行检查；

4、市、县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指导监督社会化考场落实上级公安机关对规范驾驶人考试提出的有关工作要求；

5、市、县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制定和落实社会化考场管理服务监督和评价机制，定期对社会化考场管理服务、运维保障、考生满意度等方面进行考核评价，并向社会公布考核评价结果。

6、社会化考场应当做好考场、考试设施、考试系统等维护保养工作，确保运行正常。同时协助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做好考场秩序管理、硬件设备维护等辅助性管理工作。

7、社会化考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依照法律规定或合同约定暂停考试业务，提出整改要求，经上级公安机关检查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1）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现考场内存在作弊现象的；

（2）考场管理不到位，考试秩序混乱的；

（3）考试设施损坏维修不及时、考试车辆维护不及时，影响正常考试的；

（4）将考试系统或考试车辆用于考试以外用途的；

（5）以承诺包考试合格等名义进行虚假宣传，对考试工作造成不良影响的；

（6）不能在规定时限内按照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要求对考场软硬件设施等进行升级维护的；

（7）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检查不合格的。

对拒不整改、经整改仍不符合要求或者再次发生上述情形的，依法解除租赁合同，停止使用该考场组织考试。

8、社会化考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依法解除合同，停止使用该考场组织考试并提请相关部门纳入单位征信记录，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申报设立社会化考场的；

（2）组织、协助考试作弊的；

（3）违规进入考试系统，篡改、伪造考试数据的；

（4）以欺骗、敲诈等方式向考生索取财物的；

（5）发生其他造成恶劣社会影响事件的。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七、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八、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合同的组成部分

本合同条款、成交通知书、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及乙方在谈判时的书面承诺等构成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采购代理机构、兴化市行政审批局各一份。

十二、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无相关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买方(甲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卖方(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见证方（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